

省内创新！ “四诊协同”全力保健康、防重症

近日,30多岁的市民黄女士出现“白肺”症状,在市人民医院接受救治后病情趋稳定,1月6日,她转诊到家门口的新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继续接受康复,把大医院紧张的病床资源让给了更需要的患者。近期黄女士这样的转诊案例在无锡越来越多。

无锡依托以市人民医院、市二院、江南大学附属医院和市中医院为龙头医院的四大城市医疗集团,在省内创新开展“视频问诊、联合会诊、巡回访诊、专家驻诊”的“四诊协同”机制,快速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诊治能力,满足更多病人的救治需求。

赋能基层医疗机构,破解资源挤兑难题

连日来,随着急重症患者增多,无锡市属大医院门急诊接诊人次普遍处于高位运转状态,“一床难求”现象突出,而基层医疗机构空置床位较多。为解决这一矛盾,市卫生健康委迅速部署,依托四大城市医疗集团,创新“四诊协同”机制,帮助梁溪、滨湖、新吴、经开区等的基层医疗机构快速提升诊治能力。

市中医医院医联体办公室王尔兰说,该院不仅有中医呼吸科专家随时能接受来自

河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就诊病人的视频问诊、联合会诊、巡回访诊,而且驻点专家全程服务。目前,河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除了从市中医院转诊病人外,已自行接收了近10名患者。

目前,无锡市人民医院派专家到新吴区新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梁溪区清名桥街道金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驻点,指导开设联合病房,通过带教看病、指导查房、专项培训等措施,逐步提升基层医

疗机构诊治能力,开始接收辖区患者。同时,由新吴区民政和卫健局组织的6个社区诊疗团队共24人,成建制到该院呼吸与危重症科、新冠综合病房集中培训,培训结束后回属地开展相关病人收治工作;市二院已承接了梁溪区36名基层医疗机构的医师培训,梁溪区的基层医疗机构已普遍开设病房转接轻症患者;江南大学附属医院也助力滨湖区雪浪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快速开展相关诊疗服务。

“四诊协同”,全力保健康、防重症

“‘四诊协同’机制可以实现基层医疗机构快速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大医院康复期患者能够转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腾出大医院病床来收治更重的病人,同时也把基层医疗机构的资源充分利用起来服务更多轻症患者。康复期患者或轻症患者在基层医疗机构诊疗期间,一旦发现有病情变化,也能够及时通过绿色通道转诊到龙头医院去,实现‘双向转诊’。”市卫生健康委医政处处长李明钢表示。

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重点也将从“防感染”转向“保健康、防重症”。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需要充分发挥好分级诊疗前沿阵地优势,全面提升医疗救治和服务保障能力,确保轻症患者在基层医疗机构得到及时救治。同时还要满足群众正常看病就医需求,缓解二三级医疗机构的就诊高峰,确保平稳有序转段。“四

诊协同”机制在各级医疗机构之间很好地起到了桥梁纽带作用。

全力救治患者特别是重症患者,坚持关口前移,强化送药上门和用药指导,避免轻症转重症、重症转危重症。围绕药物、硬件等保障保供,经过前期努力,目前全市各级医疗机构储备抗病毒治疗小分子药物共7396盒。布洛芬(成人使用剂型)295万片,布洛芬(儿童使用剂型)3.0万瓶;对乙酰氨基酚174万片。抗病毒类中成药共10.4万盒,各类复方感冒药2.0万盒,各类止咳药19.3万盒。全市医疗机构储备退热药可满足大于90天的使用量。其中,急需的抗病毒药物(小分子药物)、指氧仪等物资优先向基层倾斜配备。

截至1月5日,市区配备CT的基层医疗机构有30家,已供应小分子药物的基层医

疗机构有21家;全市基层设立吸氧点229个,近期将增加至570个,基层救治能力得到持续提升。“四诊协同”机制下,锡城基层医疗机构持续扩容增能,扩充医疗资源,让新冠感染患者在家门口就能接受和大医院同质化的治疗。市卫生健康委牵头通过改造核酸小屋、利用社区居委用房等方式延伸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建成1519个便民服务点,自开放以来至今年1月5日,服务点累计接待市民人次达716687次。

作为担负全市救治重任的无锡公立医院,针对重症患者,积极组织多学科会诊,结合患者病情特征,全力以赴做好重症患者救治。从市卫生健康委获悉,截至目前,我市8家市属公立医院医师到岗率达89.7%,护士到岗率达91.1%。

(史春阳 卫曦臻 葛惠)

无锡优化落实治疗费用医保政策 新冠感染患者住院费用 全部纳入保障

本报讯 根据国家和省相关文件要求,新冠病毒感染调整为“乙类乙管”后,无锡市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优化,迅速落实患者治疗费用医疗保障政策。1月8日,从市医保局获悉,优化政策执行后,无锡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住院费用全部纳入综合保障,原定点收治医疗机构扩大至所有医疗机构。患者在所有收治医疗机构发生的且符合卫生健康部门制定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治疗方案的住院医疗费用,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由财政给予补助。该政策以患者入院时间计算,先行执行至2023年3月31日。

记者获悉,无锡市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门急诊医疗费用实施专项保障政策,提高基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门急诊费用报销水平。对在基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及疑似症状参保患者门急诊费用实施专项保障,鼓励基层机构配备足医保药品目录内(含省临时增补)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治疗药物,参保患者在基层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救治有关的门急诊费用,医保基金支付不设起付线和报销限额,报销比例统一为90%,较省规定提高15个百分点。该专项保障政策先行执行至2023年3月31日。

将具备新冠患者收治能力的医疗机构临时纳入医保定点。据悉,无锡市医保经办机构根据需要,与具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治疗能力的非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签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收治医疗机构医保费用结算临时专项协议》,指导各类医疗机构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诊断、结算等信息采集和上传、医保费用结算等工作。

针对异地就医的新

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无锡市也做好了费用结算工作。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患者在异地具备条件的联网医院发生的住院、门急诊费用统一纳入联网直接结算。暂不具备条件的,参保患者可持相关门诊费用票据到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申请手工报销,统一执行参保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及疑似症状患者门急诊专项保障政策。

为满足患者用药需求,无锡市执行临时医保药品目录。记者获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诊疗方案中新型冠状病毒治疗药品延续医保临时支付政策,先行执行至2023年3月31日。对省级医保部门确定的临时纳入我省医保药品目录的药品,一并执行医保临时支付政策,先行执行至2023年3月31日。

无锡市还扩大了“互联网+”医保支付范围,助力患者在线诊疗。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开放互联网首诊服务,按规定为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症状、符合《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的患者提供医保移动支付结算服务,医保部门按照线上线下一致的原则配套互联网首诊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报销标准与线下一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症状复诊服务,仍按现有互联网复诊报销政策执行。

另外,无锡市还优化了医保经办流程,提供便捷高效的医保服务。针对疫情发展和群众医保需求的新情况,落实长期处方医保支付政策,充分依托国家医保信息系统、长三角“一网通办”平台、“江苏医保云”、“无锡医保”微信公众号、12393医保服务热线、自助办理一体机等各级各类医保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实现“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等“不见面”办理全覆盖。

(葛惠)



2023年度 国考举行

1月8日,考生在清名桥中学考点前等候进场时复习。

当日,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共科目笔试举行,本次国考计划招录3.71万人,近260万人报名过审,通过资格审查人数与录用计划数之比约为70:1。

(还月亮 摄)